

证券代码：834041

证券简称：上海恒业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上海恒业分子筛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8月15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4.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8月3日，以书面通知形式送达各位监事。
5.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张新文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恒业分子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2人。

监事高建华因个人原因缺席，未委托其他监事代为表决（如有）。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上海恒业分子筛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14）。

公司监事会对《上海恒业分子筛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意见如下：

（1）《上海恒业分子筛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上海恒业分子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上海恒业分子筛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8 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免去高建华先生监事职务》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高建华先生（非职工代表）因不参加公司第二届第四次监事会会议及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不履行监事职责；公司单独持有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戴联平先生向公司提请免去高建华先生监事职务。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推举魏学庆先生为公司监事》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单独持有10%以上股份的股东戴联平先生向公司推举魏学庆先生担任公司监事职务（非职工代表）。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恒业分子筛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上海恒业分子筛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8月17日